

弘帆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零七年股東常會會議事錄

召開時間：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二日上午 9:00 時整。

召開地點：台北市自由廣場會議中心 2 樓東側(臺北市瑞光路 399 號 2 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之股數為 40,501,087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9,975,08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2,081,600 股(已扣除買回之庫藏股 496,000 股)之 77.76%，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依法恭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朱鵬飛 董事長



記錄：何晉良



列席：董事：鄧廷堅、莊仲杰、劉善德、張純瑤、詹益閔

監察人：王佑生、陳瑞德、安弘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雲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會計師

宣布開會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報請 鑒察。

說明：106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106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報請 鑒察。

說明：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本公司106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案，報請 鑒察。

說明：本公司擬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計5,610,288元及分發董監酬勞1,008,000元。

貳、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說明：106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宜慧、蘇郁秀會計師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請參閱【附件四】。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0,499,087權，贊成權數39,716,199權，反對權數4,071權，棄權權數778,817權，本案表決結果照原議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及股利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明：1. 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表業已編製完竣，請參閱【附件五】。
2. 本次配發之現金股利，嗣後如因本公司買回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員工、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等因素，以致股東股利分配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辦理，並調整之。
3. 本項盈餘分配案將提送股東會，俟股東常會承認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等盈餘分配之相關事宜。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40,499,087權，贊成權數39,666,199權，反對權數54,071權，棄權權數778,817權，本案表決結果照原議案通過。

參、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與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IFRS 9「金融工具」，IFRS 9重新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方式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部分條文，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0,499,087 權，贊成權數 39,664,199 權，反對權數 54,071 權，棄權權數 780,817 權，本案表決結果照原議案通過。

肆、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提請 選舉。

說明：1.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 107 年 06 月 1 日屆滿。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改選董事 7 席(含獨立董事 3 席)、監察人 3 席，其選任方式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自選任日 107 年 6 月 22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1 日止，任期三年。
3. 受理提名期間無其他股東提名，依第三屆第十九次及第二十次董事會議通過之審查名單，檢附主要學經歷、持有股份數額等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六】。

選舉結果

職 稱	姓 名	當 選 權 數
新任董事	朱鵬飛	39,193,834
新任董事	張純瑤	39,179,189
新任董事	張捷婷	39,179,189
新任董事	劉善德	39,172,187
新任獨立董事	鄧廷堅	38,850,937
新任獨立董事	詹益閔	38,815,944
新任獨立董事	莊仲杰	38,786,537
新任監察人	安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雲美	39,211,213
新任監察人	陳瑞德	39,204,346
新任監察人	王佑生	39,138,937

伍、其他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解除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 因本公司董事或有投資或有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擔任董事之行為，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本次新選任之董事，有上述情事時，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請參閱議事手冊。

決 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40,499,087 權，贊成權數 39,679,389 權，反對權數 37,880 權，棄權權數 781,818 權，本案表決結果照原議案通過。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柒、散會：上午 9:30 分。